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组织 2026 年 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项目 入选项目库的通知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新形势下推动工业企业加快实施技术改造若干措施的通知》（穗府办规〔2024〕12号）、《广州市促进工业和信息化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穗工信规字〔2023〕3号）要求，现组织开展 2026 年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项目入选项目库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对象和范围

（一）项目在广州市内实施，项目承担单位是在广州市内生产经营、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的工业企业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并纳税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未被纳入“信用中国（广东）”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属于《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中的中小企业。

（二）符合国家、省和市产业政策，并取得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技术改造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的项目。

(三) 同一项目单位同一年度原则上只能申报一个项目。

二、支持方式

(一) 支持内容。推进企业实施设备更新和升级换代，支持企业淘汰老旧设备，引进和购置生产用新设备(包括项目承担单位自用的生产设备、用能设备、配电设备及配套软件)，不支持非生产用设备(如内控管理软件、生活污水处理设备、耗材、二手设备、安装和服务费、工程费用等)。

(二) 支持标准。对符合条件的项目按照其新设备购置额(不含税)不超过 15%的比例给予事后奖励。该支持方式资金具体奖励比例由各区按规定自主确定，原则上同一区内当年度奖励比例保持一致。

三、申报条件

(一) 项目备案总投资额超过 500 万元(含)，建设期内(最长不超过 3 年)不含税新设备购置额为 150 万—500 万元(含)，并按规定纳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

(二) 项目及申报奖励的设备投资未获得过国家、省和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的支持(国家、省、市另有规定的除外)。

(三) 项目已基本完成项目预期建设内容，且完工日期在项目备案证建设期内。备案证发生变更的，企业提交变更时间应在前备案证项目建设期内。支持在 2024 年 1 月 1 日(含)以后备案，且于 2024 年 7 月 22 日(含)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含)期间完工且符合条件的技术改造项目。

(四)奖励的项目设备为自项目原始备案通过日后至完工日期间购置的设备(以发票等合法票据的时间为准,核定奖补资金时遵循发票[不含税]与支付凭证[不含税]逐项取小原则),时间最长不超过3年。项目备案后2年内未开工申请延期的,自申请延期通过日后算起。

四、申报流程和要求

(一)企业申报流程。

1.项目单位应严格按照通知的具体要求提交申报材料,并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

2.线上提交:登录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管理系统(以下简称“市申报系统”,<http://shenbao.gxj.gz.gov.cn/>,技术支持电话:020-83757015,技术支持QQ:1428954896)进行网上申报。申报系统企业用户手册可在系统登录页面下载。

(二)区主管部门工作流程。

区主管部门登录市申报系统(<http://shenbao.gxj.gz.gov.cn/>)进行网上审核,按规定自行组织项目申报和评审入库,原则上按照项目建设属地管理原则组织本地区企业项目申报。未按规定程序和要求及时纳入项目库的项目,原则上不安排预算。各区主管部门要切实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履行资金项目管理主体责任,按照“谁评审、谁负责”原则严把资金项目审核管理关,科学遴选确定支持项目,充分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各区申报截止日期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自行设定,未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平台提交申请资料

的项目不得纳入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项目库。相关系统技术支持通过粤政易联系我局工程师邵旭泉，联系电话：83757015，涉及系统开放时间或配置系统自定义表单等技术支持请提前5个工作日联系工程师。

（三）及时上报入库项目情况。

各区主管部门入库项目须经局党组会审议通过并报分管区领导同意后，于2026年6月30日前将项目汇总表（见附件5）和资金绩效目标表（见附件6）正式上报我局（投资与合作处），要进一步完善资金绩效目标设计，科学设定绩效指标值，充分发挥绩效指标的正向引导作用。

（四）其他要求。

我局从未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事宜，严禁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委托任何机构或个人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严禁项目单位接受任何机构或个人违规服务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市企业技术改造资金不得用于支付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代理协助项目申报的报酬。

- 附件：1.申请材料要求及评审流程
2.项目库申请报告（封面）
3.项目申报承诺书
4.项目投资明细表
5.项目汇总表

- 6.资金绩效目标表（参考）
- 7.评审组评审意见表（参考）
- 8.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联系人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2026年1月28日

（联系人：何家华，电话：83123862）

附件 1

2026 年广州市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 项目申请材料要求及评审流程

一、申请材料要求

（一）封面目录。

封面统一标明为“广州市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项目库申请报告”，标明申报单位、申报日期，目录应列明所提交的各种文件材料及页码。

（二）申请报告。

编制提纲如下：

1.项目单位及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单位情况。设立情况（含股东结构），主营业务情况，近期财务状况，主要投资项目，固定资产，职工及技术人员数，厂房面积，研发能力（含产业人才培养机制成果、专利、品牌建设情况）等。

（2）项目基本情况。项目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项目建设目标，项目建设期限，项目总投资（含投资构成），资金筹措和使用情况、主要建设内容等。

2.项目投资完成情况。

（1）固定资产投资完成度：项目备案固定资产投资为 **XX**

万元，其中设备及技术投资 XX 万元，土建、公用工程及其他投资 XX 万元。项目实际固定资产发票（含税）金额 XX 万元，项目实际固定资产付款（含税）金额 XX 万元，根据发票和付款逐项取小原则，项目固定资产投资完成度 XX%。

（2）新设备购置金额：项目符合条件的新设备购置发票（不含税）金额 XX 万元，符合条件的新设备购置付款（不含税）金额 XX 万元，根据发票和付款逐项取小原则，项目符合条件的新设备购置金额为 XX 万元。

（三）附件。

1.由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出具的技术改造备案、核准或审批文件，民爆安全生产企业调整生产能力或品种的改建、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提供工信部的民用爆炸物品生产许可证；

2.项目按规定申报技术改造投资统计相关材料，其中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表（统计 206 表）项目代码需要与技术改造备案证项目代码保持一致；

3.工业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4.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企业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加盖企业公章）；

5.承诺书（见附件 3）；

6.对购置的生产用设备，提供购置设备清单（设备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及价格等）、设备发票、支付凭证、设备照片、铭牌照片、购置合同、转固凭证等；申请奖补的设备铭牌信息与固

定资产明细表、发票原则上保持对应，如不一致，企业应对不一致情况进行说明；若与设备交易方存在关联，企业应对关联交易的设备价格公允性等情况进行说明（见附件4）；

7.项目汇总表（见附件5）；

8.法人和非法人组织公共信用信息报告（公开版），项目单位登录“信用中国（广东）”，申请公共信用信息报告且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主体名单；

9.2025年12月底缴纳社保人数证明。（广东省税务局出具的社会保险费申报汇总表）；

10.项目单位根据项目需要提供的说明文件。

二、项目评审流程及要求

（一）接收申请材料。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负责接收项目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

（二）初审。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对项目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初审，重点关注企业对存在关联交易的设备，采购必要性、流程及其价格公允性等情况是否提供相关说明，并核查项目单位有无被列入失信惩戒主体名单。

（三）开展评审。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可自行或按程序遴选符合资质要求的第三方机构开展评审（含完工评价）。项目组织部门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评审的，应落实第三方机构遴选回避工作，加强对第三方机构评审全过程的监督管理。一般采取资料审查、会议评审和现场核查相结合进行，开展评审时应重点

核对确认企业申请奖补的设备铭牌信息与固定资产明细表、发票是否原则上保持一致，并对存在关联交易的设备价格公允性进行确认；第三方机构到项目实施现场核查后，应明确评审结果。

（四）项目完工的基本条件：

项目已完成既定的投资计划和主要建设内容且固定资产投资计划完成误差范围最大不超过 20%；固定资产投资额变化在 20%以上或项目建设内容发生重大变化的项目，应经履行相关变更手续后满足固定资产投资完成误差范围不超过 20%。项目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是指自项目原始备案通过日后至完工日期间项目实际发生的固定资产投资额。核算项目完成的固定资产投资额时，应遵循发票金额（含税）与付款金额（含税）逐项从小原则。

附件 2

2026 年广州市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
项目库申请报告
(封面)

项 目 单 位：_____ (单位公章)

项 目 名 称：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 系 电 话：_____

附件 3

广州市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项目 申报承诺书

项目申报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	
项目名称		项目所在地	
项目总投资额 (万元)		项目负责人及联 系电话	
<p>项目单位申报承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项目符合国家、省和市产业政策,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省和市有关规定;2.项目及申报奖励的设备投资未获得过国家、省和市工业和信息化领域财政资金的支持(国家、省、市另有规定的除外);3.申报的所有材料均依据相关项目申报要求据实提供,并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准确性、真实性、完整性、合法性负责;4.本单位未接受其他机构或个人违规服务代理本资金项目申报,专项资金未用于支付委托任何第三方机构或个人代理协助项目申报的报酬;5. 专项资金获批后将按规定使用;6.自觉接受财政、工信、审计、纪检等部门的监督检查;7.本单位已自查,未与设备交易方存在关联交易(或,与 XXX 公司存在关联交易,已对相关设备的采购必要性、流程及其价格公允性等情况进行说明,与其他设备交易方不存在关联交易)。			

8.如违背相关承诺，被发现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自愿退回财政专项资金，并按相关规定，接受相关处罚。

项目申报责任人（签名）：

单位责任人（签名）：

（公章）

日期：

2026年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项目投资明细表（请同步上传材料一致的盖章版和excel电子版）

项目单位（盖章）：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所属地区： _____ 单位：万元

项目开工时间： _____ 项目完工时间： _____

	序号	更新的设备名称	设备型号规格（如无，打“/”）	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合同号（如无，打“/”）	数量（台/套）	付款信息				发票信息					转固信息				
							设备购置付款金额（含税）	设备购置付款金额（不含税）	设备购置付款时间	付款凭证号	发票编号	购置时间（以发票时间为准）	设备购置发票金额（含税）	发票税率	设备购置发票金额（不含税）	固定资产名称	固定资产编号	转固凭证号	转固时间	转固金额
生产设备投资明细表																				
		小计																		
用能、配电及配套软件投资明细表																				
		小计																		

注：

- 所有类目的日期格式为：“XXXX/XX/XX”，如：2025/02/10；
- 若申报单位与设备交易方存在关联关系，需对关联交易情况进行说明，包括与关联方购置设备的原因、流程、价格公允性等情况进行说明；
- “更新的设备名称”“工程名称”按照发票的品目名称分别填写；如更新的设备名称、固定资产名称、铭牌名称不一致的，需进行说明；
- 固定资产名称填写转固凭证上的名称；
- 付款凭证号原则上填写银行付款流水号及其他合法票据的编号。
- 支持设备范围。生产设备：指项目承担单位购置用于产品生产，且达到固定资产统计标准的设备。用能设备：指项目承担单位为满足生产设备运行环境所需而购置用于供风、供热、供冷，且达到固定资产统计标准的设备。配电设备：指项目承担单位为满足生产产品所需而购置或建设的供电、变压的设备，如高压配电柜、变压器、发电机等。配套软件：指支持上述生产设备、用能设备、配电设备等设备运行的软件系统。

2026年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项目汇总表（请同步上传材料一致的盖章版和excel电子版）

项目组织部门（公章）：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项目单位行业类别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县/区	项目建设内容及绩效目标	投资结构				项目起止年月	财政资金额度 (按照15%测算)
							总投资	固定资产投资 (包括设备投资)	设备投资	核定后符合奖励条件的 设备投资额 (不含税)		
1												

备注：

- 1.表格金额数据保留两位小数并舍尾；
- 2.项目起止年月统一格式为：XXXX/XX/XX；如：2024/01/01-2026/03/31；
- 3.行业类别参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进行填写。

资金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2026年中小企业普惠性技术改造项目			
资金类型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			
市级主管部门	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地方主管部门		
预算年度	2026年			
资金需求				
支出内容	推进企业实施设备更新和升级换代，支持企业淘汰老旧设备，引进和购置先进设备（含配套软件，包括与项目设备配套的CAD、CAE等工业软件，下同），大力发展智能制造装备，进行生产条件改善，推动生产装备数字化，提升企业装备水平，提高产品质量和劳动生产率。			
政策依据	《广州市新形势下推动工业企业加快实施技术改造若干措施》（穗府办规〔2024〕12号）			
总体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预算资金控制有效性（有/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引导开展技术改造的工业企业家数（家）	
		质量指标	技术改造投资占工业投资的比重（%）	
		时效指标	技术改造资金下达企业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工业企业技术改造投资额（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技术改造资金支持行业类别（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获得技改资金扶持企业满意度（%）	

评审意见表（参考）

单位：万元

企业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地址			
核查时间			
项目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项目开始时间 (原始备案证落款时间)	202X年X月X日	项目完工时间 (实际完工时间)	202X年X月X日
备案证固定资产投资额	A		
核定发票金额(含税)	B	核定发票金额(不含税)	C
核定支付凭证(含税)	D	核定支付凭证(不含税)	E
项目完工率	$(B和D两者逐项取小值合计) / A * 100\%$		
核定奖补基数	C和E两者逐项取小值合计		
其他意见			
评审意见	评审组一致(同意/不同意)该项目推荐入库		
评审组签名:			

备注：表格涉及金额数据均保留两位小数并舍尾，不进位。

各区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联系人

序号	各区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越秀区	谢女士	020-37623597
2	海珠区	罗女士	020-84446116
3	荔湾区	梁女士	020-81745249
4	天河区	江先生	020-38624099
5	白云区	黄先生	020-80736066
6	黄埔区	张先生 韦女士	020-82052039 020-82111499
7	花都区	李女士	020-86883852 020-86881201
8	番禺区	马先生	020-34608158
9	南沙区	邓女士	020-39078241
10	从化区	王女士	020-87937183
11	增城区	钟先生	020-82743715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